**磋商承诺书**

本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遵守《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工作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相关要求。

本单位于 年 月 日在 参加\_\_\_\_\_\_\_ \_\_\_\_\_项目的磋商活动。

本单位承诺在磋商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参与磋商人员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体温监测和人员信息登记。对于有干咳、咳痰、咽痛、乏力、腹泻、味觉异常、嗅觉异常等症状以及不符合疫情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得进入磋商现场。

2、参加磋商的工作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引导。

3、本单位所派磋商人员严格执行进返京防疫要求，均为在京身体健康人员或符合进返京7日内不聚餐、不聚会、不前往人群密集场所，目前身体健康，并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北京健康宝”绿码，因瞒报、谎报、迟报等引发疫情防控风险的，依法追究责任。

4、本单位保证做好磋商前期的各项准备工作，所派人员提前20分钟到达磋商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的时间拖延，造成人员密集接触。

5、磋商结束后，本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公共区域内停留。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磋商人员信息登记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单位名称 | 身份证号码 | 联系电话 | 是否离京 | 北京健康宝是否绿码 | 是否居家办公 | 今日体温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盖 章（公章）

 年 月 日